

经济预测分析

第 20 期

国家信息中心

2022年05月07日

就业形势稳中有忧 五措并举支持就业

内容摘要：2022年以来，我国就业形势总体保持平稳，新增就业稳定增长，调查失业率略有上升，就业主体人群保障有力，农民工就业总体平稳，就业市场持续宽松。但服务业用工持续弱于制造业、东北地区就业景气持续低迷、小微企业招聘需求恢复缓慢、青年群体失业率上升明显等四方面不均衡问题需高度关注。要从稳定经济增长扩就业、稳住市场主体保就业、扶持创新创业带就业、瞄准重点群体帮就业、强化就业服务促就业入手，形成全社会支持就业的合力。

一、我国就业形势总体保持平稳

今年以来，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影响和国内外环境的深刻变化，党中央、国务院强化就业优先政策，各地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，就业形势总体保持平稳。

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稳定增长。一季度，全国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为285万人，完成全年新增1100万人以上就业目标的25.9%，符合时序进度要求，比2020年和2021年两年平均多增22万人。

调查失业率略有上升。一季度，特别是3月份以来，受吉林、上海等地疫情加重影响，节后生产经营恢复受到一定制约，用工需求减弱，导致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出现了小幅上升。但从一季度整体来看，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.5%，同比微升0.1个百分点。

就业主体人群就业保障有力。一季度，全国25—59岁人口失业率均值为4.9%，同比持平，与2020年同期相比下降0.3个百分点。主体就业人群失业率基本稳定确保了全国就业形势的基本稳定。

农民工就业状况总体平稳。一季度末，全国外出务工劳动力总量为17780万人，已经超过2019年同期外出务工人数水平；一季度农民工月均收入4436元，同比增长5.9%，比2020年和2021年两年平均增速加快3.5个百分点。

就业市场仍然持续宽松。根据智联招聘发布《中国就业市场景气报告》显示，一季度中国就业市场景气指数（CIER指数）为1.56，虽然同比及环比均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降，但需求人数仍然大于求职人数，就业市场总体仍呈现供不应求状态。

二、就业领域四方面不均衡性突出

当前，虽然我国总体就业稳定，但就业的不均衡性仍然突出，部

分群体面临的失业风险上升明显，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。

（一）受全国疫情多点散发和局部疫情形势严峻影响，服务业用工需求持续弱于制造业

今年以来，受奥密克戎变异病毒扩散蔓延影响，国内疫情呈现出多点散发和局部规模性暴发并存的特征，3月1日—4月18日，31个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累计报告本土感染者近50万例，波及除西藏自治区以外的所有省份，其中尤以吉林、上海两地最为严重。相对于制造业而言，旅游、餐饮、住宿等接触性服务行业受到更大冲击，对这些行业的就业产生较大影响。1—3月份，采购经理指数中服务业从业人员指数分别低于制造业从业人员指数2.4个、2.5个和2.0个百分点。

（二）受地区经济发展活力影响，东北地区就业市场景气度最低

东北地区长期以来经济结构较为单一，产业转型升级面临不少梗阻，且国有经济占比较高，疫情持续冲击下企业活力相对于东部沿海发达地区恢复偏慢，导致招聘需求偏弱。此外，受吉林省暴发规模性疫情影响，人流物流受到较大阻碍，也对东北地区经济和生产恢复造成了明显影响。根据智联招聘发布的《中国就业市场景气报告》显示，2022年一季度东北地区CIER指数为0.47，分别较东部、中部和西部地区低0.34、0.17和0.01。

（三）受抗压能力较弱影响，小微企业招聘需求恢复慢于大型企业

在疫情持续冲击下，相对于大型企业而言，小微企业能经受市场需求收缩导致的效益下滑的时间更短，且劳动力成本在企业总成本中的比重相对更高，因而抗压能力较弱，制约了小微企业招聘需求的恢复。《中国就业市场景气报告》显示，一季度大型企业CIER指数最高，为1.04，中、小、微型企业CIER指数仍相对较低，且低于临界值。

从景气程度看，今年以来小型企业 PMI 指数持续处于低位，未来用工需求也难以有效提振。

（四）受部分企业尚未完全从疫情冲击中恢复活力、部分毕业生所学与社会需求不匹配、海外留学生回流、政策调整等影响，青年群体失业率较高

一季度，全国 16—24 岁人口调查失业率均值为 15.5%，不仅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10.0 个百分点，同比也上升 2.4 个百分点。疫情之下，想就业学生出不去、招聘单位进不来，社会暂停线下招聘活动而改为线上进行，对招聘成效造成一定影响。同时，受国际疫情影响，这两年返回国内就业的海外留学生不断增加，叠加今年国内高校毕业生人数同比增加 167 万人，整体来看，高校毕业生就业总量压力不减。此外，受“双减”政策出台影响，原先高校毕业生较为青睐的教育培训行业招聘需求缩减，也造成高校毕业生就业压力加大。有研究表明，校外培训市场提供约 1000 万个左右工作岗位，政策调整后，校外培训业务锐减 70%—90%，直接影响数百万人员就业尤其是女性就业。

三、五大举措着力确保就业形势稳步向好

为了有效应对内外部环境变化，确保全年就业形势稳中向好，必须从“扩”“保”“带”“帮”“促”五方面着力，在保持就业总体稳定的同时，实现更加充分、更高质量就业。

（一）稳定经济增长“扩就业”

把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做好稳定经济增长的政策储备，明确拟推出的尽量提前，同时研究准备新的预案，全力以赴稳住经济基本盘。坚持就业优先政策不动摇，财税、金融等政策都要围绕就业优先实施，加大对企业稳岗扩岗的支持力度。找到产业转型升级与保障就业的均衡点，合理调整产业布局和经济结构，支持就业容量大的

产业行业优先发展。着力发展结构优化、技术先进、清洁安全、附加值高、吸纳就业能力强的现代产业体系，将推动服务业大发展作为充分就业的战略重点。

（二）稳住市场主体“保就业”

降低 MLF 利率引导 LPR 下行，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。增加专项再贷款额度，助力供应链恢复和物资保供，缓解企业现金流压力。加大对中小微企业支持力度，增加支持普惠小微贷款的再贷款额度。通过变“企业找政策”为“政策找企业”方式，应用大数据等手段精准锁定符合援企稳岗条件的企业名单，推进援企稳岗政策免申即享。对不裁员、少裁员的企业继续落实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，放宽中小微企业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裁员率标准。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研究继续适当延长部分支持政策至疫情完全消除，提振企业发展信心。

（三）扶持创业创新“带就业”

开展“创业服务进校园”系列活动，提供更多实习见习岗位，支持大学生就业创业。提高创业扶持政策精准性，加快培育网络购物、在线教育、在线办公、在线服务、数字娱乐、数字生活、智能配送等新业态新模式，增强就业带动能力和就业岗位创造能力。统筹各部门形成支持创新创业的政策合力，着力构建与创新驱动相适应的金融支持体系，巩固提升现有双创示范基地，高标准打造一批返乡入乡创业示范区。对符合条件退役军人个人创业、合伙和组织创业、创办小微企业的，优先给予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支持，引导更多退役军人向平台经济、共享经济等新业态领域创业。

（四）瞄准重点群体“帮就业”

适度扩大国有企事业单位、基层项目等招录规模，开发社区服务岗位，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。密切跟踪关注教育培训业、房地产业、

跨境电商业等领域人员的失业和再就业情况，适时提供必要的就业帮扶指导。鼓励就业困难人员根据自身实际自主灵活就业，拓展社区养老、托幼、绿化、保安等就业岗位，促进就业困难群体实现就近就业。灵活采取订单培训、定向培训、田间课堂、线上培训、以工代训等多种有效形式，帮助贫困劳动力培训后就业。

（五）强化就业服务“促就业”

建立全国统一的劳动力管理信息系统，推进各部门信息的互联互通和数据共享，实现求职者和用人单位即时对接，提高劳动力市场资源配置效率。推进服务主体多元化，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就业服务，探索建立创业指导专家、就业指导专家等志愿者团队，为劳动者多渠道提供专业化服务。根据企业实际需求，举办重点行业企业、高校毕业生、技术技能人才等主题专场招聘会。延续执行就业创业补贴、企业职工岗位技能提升培训、新型学徒制培训等政策，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。打破以用人单位为参保主体的传统社会保障参与渠道，增加劳动者直接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的参保模式，为新就业从业人员提供更为便捷全面的社会保障支持。

（执笔：陈彬）

编辑部地址：北京三里河路58号国家信息中心预测部
联系电话：68557142, 68557122
电子邮箱：gxfx@sic.gov.cn

邮编：100045
传真：68558210